



館方專用

已安排參觀

發出確認書日期：_____

(請在適當方格內“✓”)

團體參觀及服務申請表格

請先閱讀**團體參觀及服務申請須知**，如未能提供申請表格所需資料，有關申請將不予受理。

查詢：3943 7374 傳真：2603 5366

甲部 團體資料及參觀行程

團體性質

- 香港中文大學校內部門／學系／校友會
 註冊幼稚園／小學／中學／特殊學校／大專學院／其他大學
 註冊慈善團體／註冊非牟利機構 (請附上有關證明文件副本)
 其他 (請註明，如旅行社)：_____

學校／團體名稱：

參觀人數：_____ 隨行工作人員／老師數目：_____

年級／年齡：_____ 總人數 (只限 15 至 100 人)：_____

活動負責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(辦公室) _____ (手提) 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學校／團體地址：

擬參觀日期	第一選擇	第二選擇	參觀時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:30a.m - 11:30a.m.* [^]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:30a.m. - 12:30p.m. [^]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:30p.m. - 3:30p.m.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:30p.m. - 4:30p.m. <small>* 星期一至五可提供免費導賞服務 (星期四、閉館日及公眾假期除外) [^]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不適用</small>
	年 月 日 (星期)	年 月 日 (星期)	

免費導賞服務 需要 (請填寫乙部及丙部) 不需要 (請填寫丙部)

往返文物館之交通安排

自行安排往返文物館的交通工具
 車輛類型：_____ 車牌號碼：_____

申請免費旅遊車接載往返文物館 (只適用於 50-60 人且合資格的參觀團體)
 預計登車時間：上午/下午 _____
 單程 (由校址或團址到文物館 / 由文物館到校址或團址) 雙程
 (承蒙「文物館館友會」慷慨贊助，文物館為本港註冊的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學校、專上學院、大學及註冊非牟利機構及慈善團體，提供免費旅遊車接載前往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參觀展覽。詳情可參閱附件一。)

是否需要特別安排？
(例如長者或傷健人士所需的特別安排等)

乙部 免費導賞服務

凡香港中文大學校內部門／學系／校友會、註冊幼稚園／小學／中學／特殊學校／大專學院／其他大學及註冊慈善團體／註冊非牟利機構，參觀人數為 15 人至 30 人 (連同隨行人員)，即可申請團體導賞服務，導賞服務長約 30 分鐘。

需安排導賞之展覽名稱 (只限一個)	第一選擇	第二選擇

語言選擇 (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“1”(第一選擇)；“2”(第二選擇))

- 粵語
 英語[#]
 普通話[#]
- [#]如未能提供英語或普通話導賞，是否接受粵語導賞？
 是 否

請列明 貴校／團體的惡劣天氣安排：

如本館未能安排免費導賞服務，貴校／機構是否會自行參觀？ 是，會自行參觀 否，會取消參觀

丙部 聲明

茲證明所填寫及遞交資料均正確無訛，並無遺漏。(此部分須由學校／團體負責人，如校長、負責老師、主席、總理、行政秘書等簽署)

學校／團體負責人姓名：_____ 學校／團體印鑑

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團體參觀及服務申請須知

團體參觀

1. 團體參觀人數**下限為 15 人，上限為 100 人**，必須於以下指定時段參觀文物館：

星期一至星期六（星期四及閉館日除外）	星期日及公眾假期
➤ 上午 10:30 至上午 11:30	➤ 下午 2:30 至下午 3:30
➤ 上午 11:30 至下午 12:30	➤ 下午 3:30 至下午 4:30
➤ 下午 2:30 至下午 3:30	
➤ 下午 3:30 至下午 4:30	

2. 團體如申請多於一天的參觀，請按參觀日期**分別**填寫申請表格。
3. 申請表格必須於參觀日期**三個月至二星期前**交回本館，申請將根據先到先得的原則作出安排，唯申請接受與否，文物館留最終批核權。
4. 請將填妥之申請表格傳真至 2603 5366 或電郵至 eocartmuseum@cuhk.edu.hk，電郵主題請註明「申請團體參觀／導賞服務」。
5. 本館收到申請表格後一般需要五個工作天處理，完成批核後將以電郵或傳真方式發出書面確認（團體須憑「確認信」入場）。如於遞交申請後十天內仍未獲回覆，請致電與職員聯絡。
6. 如申請資料有任何更改，或需取消行程，請於**最少一星期前**通知本館。如改動違反了上述任何申請原則，或申請人未經許可而擅自更改已獲批核的資料，館方有權隨時撤回批核。文物館保留批核各項申請的最終決定權。申請是否獲得批准視乎申請人是否完全符合上述條件而定。

免費導賞服務

1. 免費導賞服務只適用於香港中文大學校內部門／學系／校友會、註冊幼稚園／小學／中學／特殊學校／大專學院／其他大學及註冊慈善團體／註冊非牟利機構，恕不接受任何商業團體申請，且其參觀總人數必須為 15 人至 30 人（連同隨行人員）。
2. 導賞員為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培訓之文物館大使。**如未能招募合適的導賞員，會於參觀日期兩個工作天前發出通知。**
3. 每節導賞時間約 30 分鐘。如無特別要求，團體參觀總時間為 1 小時。

參觀守則及注意事項

1. 參觀守則：
 - 未經預約之團體，文物館有權拒絕其進場參觀。
 - 到達文物館後，請團體負責人先到**展廳 II 書店**辦理登記手續。
 - 文物館位於中國文化研究所內，該所庭園設有魚池，環境優美。請特別小心照顧同行兒童或長者，以策安全。
 - 逢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中國文化研究所正門及庭園關閉，參觀團體請由大學廣場（百萬大道）文物館東、西翼正門進館參觀。
2. 展廳內注意事項：
 - 展覽廳內請勿使用閃光燈、腳架拍照或錄影，並遵守各展覽廳的拍攝規則。
 - 請保持安靜，以免妨礙其他參觀人士。
 - 請勿飲食。
 - 請勿觸摸、移動、倚靠展品或拍打展櫃。
 - 請勿在展廳內奔跑、嬉戲。
 - 如遇雨天，請將雨具放在雨傘袋內或展廳門前的雨傘架上。

文物館開放時間

星期一、二、三、五、六：上午 10 時至下午 5 時

星期日及公眾假期：下午 1 時至 5 時

閉館日：

星期四（公眾假期除外）、新年、農曆新年、復活節及聖誕假期

查詢

電話：3943 7374

電郵：eocartmuseum@cuhk.edu.hk

網頁：<http://www.artmuseum.cuhk.edu.hk>

Facebook 專頁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ArtMuseumCUHK>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：

1. 此表格所收集的資料將用作處理申請參觀文物館的申請及聯絡之用，此等資料將於無需保留時全部銷毀。
2. 如在遞交此表格後要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，請聯絡文物館教育推廣與傳訊組（電話：3943 7374 或電郵：eocartmuseum@cuhk.edu.hk）。
3. 此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，均可由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持有、轉告及用於審核、聯絡、行政、策劃及宣傳之用途。



Friends of Art Museum CUHK

文物館館友會贊助免費旅遊車接載服務

承蒙「文物館館友會」慷慨贊助，文物館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為本港註冊的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學校、專上學院、大學及註冊非牟利機構及慈善團體，提供免費旅遊車接載前往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參觀展覽。此項服務適用於參觀文物館所有展覽。

已註冊非牟利機構及慈善團體，須於申請時附上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，本館只接受以下四種文件：

1. 稅務署依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發出之信件；或
2. 香港政府憲報所列之註冊慈善團體名單；或
3. 社會福利署所發出之信件證明該團體為政府資助的團體；或
4. 該團體的會章，刊載有關團體解散後，將其財產剩餘贈予或移交予其他相似的機構，或捐作慈善用途。

證書副本必須由機構負責人正式簽署，連同團體蓋印，以示真確。未能提供以上其中一種證明文件之團體，其申請概不受理。

申請條件及須知

1. 免費接載服務只適用於 **50-60 人**且合資格的參觀團體。
2. 免費接載服務名額有限，**每月重置**，額滿即止。合資格團體必須於**參觀月份三個月至二星期前**申請此服務，例如申請 11 月份的免費接載服務，可於該年 8 月份首個工作天起遞交申請表，截止日期為**參觀日期的兩星期前**。以首次申請此服務及同時申請導賞服務的團體優先。
3. 旅遊車接載路線只限由團體地址到文物館，及回程時由文物館返回團體地址。本館不會安排額外路線及接載點。
4. 本館收到申請後一般需要五個工作天處理，申請結果將以**電郵或傳真**通知申請團體。
5. 申請獲批准後，文物館會為團體安排旅遊車於參觀當天接載團體。有關資料（旅遊車司機和車牌號碼）將於**出發前一天**由旅遊車公司以**電話通知**團體負責人。
6. 請善用資源，若因事需取消參觀或更改申請資料，必須於**最少一星期前**通知本館，否則團體須繳付所需的旅遊車費用。如要**取消參觀**必須以**書面通知**本館。
7. 查詢申請詳情、批核進度或更改申請資料，請於辦公時間（星期一至五，上午 9:00 至下午 5:00）致電 3943 7374。